

第八课

贤者的礼物

一美元八角七分。一共这么多，其中六角是一分一分的硬币凑成的。这些硬币是通过和杂货店老板、菜贩子以及肉店老板硬着头皮来回讨价还价，直弄得自己羞愧难当，才一分两分地省下来的。德拉反复数了三次，还是一元八角七分，而第二天就是圣诞节了。

除了倒在那张破旧的小沙发上大哭一场之外，显然别无他法。德拉还真的就伏在沙发上泣不成声，痛哭之余，一种感慨油然而生：生活就是由哭泣、抽噎和微笑组成的，而抽噎总占优势。

当这位家庭主妇逐渐平静下来后，让我们看一看她的家吧。这是一套带家具的小公寓，每周房租是8美元。虽然不能说破烂得难以描绘，不过跟贫民窟也相差不远了。

在楼下的门厅里，有一个塞不进任何信件的信箱，还有一个任凭任何凡人的手指如何按压也按不响的电铃。信箱上还有一张卡片，上面写着：“詹姆斯·迪林厄姆·杨先生*。”

在从前兴旺的年月，这家主人每星期挣30美元，卡片上的“迪林厄姆”曾经春风得意。而如今，当收入缩减到20美元，“迪林厄姆”这个名字的字母看上去也显得模糊不清，似乎在认真考虑最好紧缩成一个“迪”字，显得谦逊一些。可是，每当詹姆斯·迪林厄姆·杨先生回家，走上楼上的公寓时，他都会被詹姆斯·迪林厄姆·杨夫人，也就是你已经认识的德拉，热烈地拥抱，并被亲切地叫作“吉姆”。这是何等美好的一幕。

德拉哭完之后，往面颊上抹了抹粉。她站在窗边，呆呆地望着

*Mr. James Dillingham Young

灰蒙蒙的后院，一只灰色的猫走在灰色的篱笆上。明天就是圣诞节了，可她只有 1.87 美元给吉姆买礼物。她已经几个月来省吃俭用地存下每一分钱，结果却只有这么多。每周 20 美元的收入根本不够用。支出大于预算，总是如此。只有 1.87 美元给吉姆买礼物。为了送吉姆一件称心如意的礼物，德拉自得其乐地筹划了好些日子。她要买一件精致、珍奇、贵重的礼物——配得上吉姆已有的东西固然很少，可是总得有些相称才行呀。

房间的窗户之间有一面穿衣镜。也许你在每月租金 8 美元的小公寓里见过这种镜子。一个非常瘦小而灵巧的人，从观察自己在一连串纵向条纹的影象中，大致拼凑出自己的模样。德拉全凭身材苗条，才精通了这门技术。

突然，她旋风般地从窗口转过身来，站在镜子前面。她两眼晶莹透亮，但脸色却在短短 20 秒钟内失去了光彩。她迅速地解开头发，让它完全垂落下来。

詹姆斯·迪林厄姆·杨夫妇有两件让他们引以为豪的珍贵物品。一件是吉姆的金表，那是他祖父传给父亲，父亲又传给他的传家宝。另一件是德拉的头发。如果示巴女王住在通风井对面的公寓里，德拉总有一天会把她的头发披散下来，露出窗外晾晒，使那女王的珠宝、礼物尽都黯然失色*。如果所罗门王是公寓的看门人，地下室里堆满了他的金银财宝，每当吉姆经过门口时，准会掏出他的金表，让所罗门王嫉妒得吹胡子瞪眼睛。

此时，德拉那美丽的秀发如同波光粼粼的褐色瀑布般倾泻而下，闪闪发亮。那美发长及膝下，仿佛是她的一件长袍。随后，她紧张而迅速地将头发重新盘了起来。她犹豫了片刻，站在原地，几滴眼泪滴落在那磨损的红地毯上。

*在希伯来圣经记载中，示巴女王(Queen of Sheba)是一位统治非洲东部示巴王国的女王，与所罗门王生活在相同年代，集智慧与美貌于一身。

她穿上了那件旧褐色夹克，又戴上了那顶旧褐色帽子，眼睛里残留着晶莹的泪花，裙子一摆，便旋风般地飘出公寓，来到街上。

她走到一块招牌前停下来，招牌上写着：“索弗罗妮夫人——经营各种头发用品*”。德拉奔上楼，气喘吁吁地定了定神。那位夫人身躯肥大，肤色过于苍白，表情冷若冰霜，同“索弗罗妮”的雅号完全不相称。

“您要买我的头发吗？”德拉问道。

“我买头发，”夫人回答，“把你的帽子摘下来，让我看看是什么样子。”

那褐色的秀发像瀑布般倾泻而下。

“二十美元。”夫人用熟练的手托起那一大束头发说道。

“快点付钱吧。”德拉说道。

啊，接下来的两个小时如同长着玫瑰色翅膀一般飞逝而过。忘掉这个蹩脚的比喻吧，她正在挨家挨户搜寻各家店铺，为吉姆挑选礼物。

她终于找到了，那准是专为吉姆特制的，决非为别人。她找遍了各家商店，绝无仅有。这是一条白金怀表链，设计简约而高雅。凭借材质本身就足以彰显其价值，而不是靠浮夸的装饰——一切优质的东西都应该是这样的。而且它正配得上那块金表。她一看到它，就知道它必须是吉姆的。它就像吉姆本人，沉静且有价值——这一形容对两者都恰如其份。这条表链花了她 21 美元，她拿着剩下的 87 美分匆匆赶回家。有了这条与金表匹配的链子，无论在任何场合，吉姆都可以毫无愧色地看时间了。而那块怀表虽极为华丽珍贵，因为用的是旧皮带当表链，他有时只能偷偷地瞥上一眼。

德拉回到家后，她那份兴奋渐渐被谨慎和理智取代。她拿出卷

*Sofronie

发钳，点燃煤气灯，开始修补因爱与慷慨而造成的“损失”。亲爱的朋友们，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，一项极其庞大的工程。

不出四十分钟，她的头上布满了紧贴头皮的小卷发，使她看起来像个逃学的小男生。她仔细而挑剔地对着镜中的自己照了又照。

“假如吉姆不在第一眼看到我时就杀了我，”她自言自语地说，“他定会说我像个科尼岛上合唱队的卖唱姑娘*。但是，我能怎么办呢——唉，只有一元八角七，叫我有办法呢？”

七点钟时，她煮好了咖啡，把煎锅放在热炉上，随时准备煎肉排。

吉姆一贯准时回家。德拉将那条怀表链叠起来握在手中，坐在门旁桌角上面，那是吉姆每次进门都会看到的地方。这时，德拉听见楼梯上传来了他的脚步声，从最下一层楼梯传来。她的脸一下子变得苍白了片刻。她习惯于为日常生活中最简单的事情默默祈祷，而此刻她悄声道：“恳求上帝，让他觉得我还是漂亮的。”

门开了，吉姆进门后随手关上了门。他看起来瘦削、不苟言笑。可怜的人啊，他才22岁，却已经挑起了家庭重担！他需要一件新外套，连手套也没有呀。

吉姆一进门就站住了，他好像一条猎犬嗅到了鹤鹑的气味似的，纹丝不动。他的目光紧紧盯着德拉，眼神中流露出的神情让她无法理解，令她感到恐惧。那神情不是愤怒，不是惊讶，不是不满，也不是恐惧，甚至不是她所预料的任何一种情绪。吉姆只是死死地盯着她，脸上带着那种奇怪的表情。

坐在桌子角边上的德拉从上面跳了下来，朝吉姆走过去。

“吉姆，亲爱的，”她喊道，“别那样看着我。我把头发剪掉

*Coney Island chorus girl

卖了，因为如果不送你一件礼物，我无法过圣诞节。头发会再长起来的——你不会介意的，是吧？我非这么做不可。我的头发长得很快的。说声‘圣诞快乐！’吧，吉姆，我们要开心起来。你不知道我给你准备了多么美丽精致的礼物。”

“你把头发剪掉了？”吉姆吃力地问道，他似乎绞尽脑汁也没法弄明白这个明摆着的事实。

“剪掉了，也卖了，”德拉说。“无论如何，你不还是一样喜欢我吗？没有长发，我还是我，不是吗？”

吉姆好奇地环视着房间。

“你说你的头发没了？”他带着近乎白痴的神情问道。

“你不用找了，”德拉说道。“我告诉你，卖了，真的卖了，已经没有了。今天是平安夜，亲爱的。好好待我吧，我卖掉头发为的是你呀。我的头发可能数得清，”她突然温柔地继续说，“可是谁也数不清我对你的爱。我要把肉排煎上了吗，吉姆？”

吉姆似乎从恍惚中迅速醒来，把德拉紧紧地搂在怀里。让我们在这十秒钟里，将目光礼貌地转向别处，思考一些无关紧要的东西吧。每周八美元的房租或每年一百万美元的房租——这有什么区别呢？一名数学家或一名才子会给你一个错误的答案。《圣经》里讲的东方三位贤人给圣婴耶稣基督带来了宝贵的礼物，但这件礼物不在其中。这种含糊其辞的说法待会儿将给你挑明。

吉姆从大衣口袋里掏出一个包裹，扔在桌上。

“德拉，别误会我，”他说，“无论你剪了头发、剃了发，还是洗了头，都丝毫不减我对你的爱。不过，如果你打开那个包裹，你也许就会明白，为什么我刚才有点发愣了。”

白皙的手指灵巧地解开了绳子，打开包装纸。接着传来一声欣

喜若狂的尖叫。然而，唉！随之而来的是女性特有的情绪急转，变成了歇斯底里的哭泣和哀号，这使得那间公寓的“主人”不得不立即施展出全部安慰她的本领。

因为那儿躺着的是梳子——那套梳子、侧梳和后梳，德拉曾在百老汇的一家橱窗里仰慕了很久。美丽的梳子，纯正的玳瑁材质，镶着珠宝的边饰——其色彩正好同她失去的秀发相匹配。她知道那是很昂贵的梳子，她的心曾经对它们充满渴望和向往，却从未奢望自己能拥有。而如今，它们属于她了，但那些本应衬托这梦寐以求的装饰品的秀发，却已经无影无踪了。

不过，她还是把梳子紧紧地抱在胸口，过了好一会儿，她才抬起头，眼中噙着泪水，露出一丝笑容，说道：“我的头发长得很快的，吉姆！”

接着，德拉突然像一只挨了烫的小猫一样跳了起来，喊道：“哦！哦！”

吉姆还没有看到他的美丽的礼物呢。她急不可耐地把手掌摊开，将礼物递到他面前。那默默无语的贵重金属仿佛映出了她明亮而热切的灵魂，闪烁着微光。

“它是不是很漂亮，吉姆？我跑遍了整个城才找到它。现在你每天可以看一百次时间了。把你的怀表给我，我想看看它配上去是什么样子。”

然而，吉姆并没有照做，他倒在沙发上，两手枕在头下，微微发笑。

“德拉，”他说，“咱们先把圣诞礼物收起来，保存一段时间吧。它们实在太好了，目前用了未免可惜。我把怀表卖了，换钱给你买了那套发梳。现在，请把肉排煎上吧。”

正如你们所知，《圣经》里说的东方三位贤士都是智者——聪明绝顶的智者，他们为马槽中的圣婴带来了礼物。他们首创了圣诞节馈赠礼物的习俗。作为智者，他们的礼物自然充满智慧的内涵，或许还带有重复时可交换的权利。而我却笨拙地向你们讲述了这样一个看似平凡的故事：两个住在小公寓里的傻孩子，他们很不理智地为对方牺牲了家中最宝贵的珍物。然而，在当今这个时代，对于那些自诩为聪明的人，最后我要说的是：在所有送礼物的人中，这两个人才是真正的智者；在所有送礼与收礼的人中，像他们这样的人才是最有智慧的。无论何时何地，他们都是最智慧的。他们，就是《圣经》里说的贤士。

作者：O. Henry

译者：姒玉明



注：

1, 本课文根据 William Sydney Porter (pen name O. Henry) 的原著 *The Gift of the Magi* 翻译。课文中两位小夫妻的英文名分别是 Della (德拉) 和 Jim (吉姆)。

2, *The Gift of the Magi* 中的 the magi 指来自东方的三位贤者，俗称三博士。他们被称为智者(wise men)，带着黄金、乳香(francincense)、没药(myrrh)到犹太的伯利恒，送给降生在马槽中的圣婴耶稣基督(《马太福音》2:1-11)。在基督徒的眼里，这三样礼物都是尊贵、圣洁的，东方三贤者的送礼是最有智慧的行为。O. Henry 借来指代那两个相爱的小夫妻互相送出的礼物，是贤者的礼物，可谓意味深长。